

销售华北分公司2024-2025年工程及服务类项目造价咨询（框架协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销售华北分公司2024-2025年工程及服务类项目造价咨询（框架协议）招标方案已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批准，招标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该项目造价咨询（框架协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天津市、辽宁省；

2.2框架协议有效期：2年（自框架合同生效当日起计）。

2.3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4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标段合同估算总金额：200万元（含税）。

2.5标段招标范围：

框架协议期内委托实施的华北分公司新建、改造、扩建、维修等工程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且单项造价咨询合同金额<100万元）。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编制；

（2）工程预、结算审核；

（3）竣工决算的配合工作；

（4）配合编制资产交付表等竣工决算报表；进行基础设计概算和工程结算额对比、投资分析；配合招标人进行竣工决算审计；

单个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具体工作范围及内容以招标人书面指令为准。

2.6本标段确定3名中标人。第一中标人承包份额≥50%，第二中标人承包份额约为30%，第三中标人承包份额约为20%。

2.7本次招标不包含的内容：

重点项目及一类项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企业法人；

（2）持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业绩。

（4）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

（1）项目经理持有土建或安装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项目经理执业业绩；

（2）至少配备4名专业造价工程师（2名土建专业，2名安装专业）分别持有土建、安装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相应专业造价工程师执业业绩。

注册证书（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相应专业执业业绩；

3.4本章及招标文件其他章节中的“石油化工工程”业绩是指加油（气）站、油气田地面、油气储运、石油化工、化工、煤化工工程业绩。

3.5符合第一章基本资格条件的同一母公司的多个子公司（含子公司的下设各级子公司），参与本标段投标的投标人不得超过两家。若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份数超过两家（不含两家），参与评审的两份投标文件以该投标人的招标文件购买时间前两名为准。

3.6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4. 注册、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发标、投标、评标等工作。

4.2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获取招标文件等。

4.3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1）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11月2日 17:00。

（2）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11月7日 17:00。

（3）投标人应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照交易平台提示支付标书款。

5.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5.1编制方式：投标文件须采用投标人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5.2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3日 09:00。

5.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开标

6.1开标时间：2023年11月23日 09:00。

6.2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

7. 其他

7.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7.2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8. 招标人

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1号；

邮编：300384；

联系人：刘博；

电话：15802287555；

电子邮箱：liub01.xshb@sinopec.com。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9号燕山石化接待中心康体楼2楼；

邮编：102500；

联系人：张国钢；

电话：010-69341771；

电子邮箱：zhnggg.yssh@sinopec.com。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https://ebidding.sinopec.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10.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起，到获取截止时间止。

11. 异议受理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名称	销售华北分公司发展规划部		
联系人姓名及办公电话	刘博022-23059638	电子邮箱	liub01.xshb@sinopec.com
说明：潜在投标人对本公告内容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异议的，请将相关异议材料（加盖单位章）的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递交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B5F9926E8770794A76F9B743CDF6458

2023年11月2日